

公告编号:2020-049

证券代码: 871660

证券简称: 汇洋环保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,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对 2020 年股票定向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1、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20 年 2 月 6 日,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;2020 年 2 月 28 日,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《关于对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(股转系统函[2020]437 号);公司本次发行 420 万股,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,募集资金 1,134 万元,用于补充流动资金;本次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实缴到位;天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出具《验资报告》(天职业字【2020】13469 号)。

2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,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根据相关规定要求,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,并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分别签订了

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二、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

1、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

本次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为补充流动资金：

序号	用途	计划金额（万元）
1	支付供应商货款	1,000
2	支付职工薪酬等营运费用	134
合计	-	1,134

2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	金额（万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	1,134
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		1,013.53
序号	具体用途	已使用金额（万元）
1	支付供应商货款	0
2	支付职工薪酬等营运费用	125.14

注：截至2020年5月31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收益4.58万元，募集资金存款利息0.09万元。

三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

1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原因及情况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当前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原计划用于“支付供应商货款”的募集资金 1000 万元中的 500 万元用途变更为“归还银行贷款”，其余部分不变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用途	投入金额（万元）
1	归还银行贷款	500
2	支付供应商货款	500
3	支付职工薪酬等营运费用	134
合计	-	1,134

注：2019年6月，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长沙岳麓支行签订了《流动资产借款合同》，借款合同金额500万元，利率5.4375%，借款期限2019年6月27日至2020年6月26日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公司以位于芙蓉中路269号的湘（2019）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84186号的房屋所有权进行抵押，同时公司股东宋文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前述贷款用途不存在不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》规定的情形。

2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情况

2020年6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同意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监事会审核意见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，审议程序符合《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发展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汇洋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5日